

证券代码：603685

证券简称：晨丰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5-052

债券代码：113628

债券简称：晨丰转债

浙江晨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增资标的名称：浙江北网智算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北网智算”）
- 增资方式及金额：浙江晨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

于2025年7月18日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25年第四次临时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人民币9,000万元向全资子公司北网智算进行增资，用于其业务发展需求。本次增资完成后，北网智算仍为公司全资子公司，公司持有其100%股权。该事项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● 相关风险提示：本次增资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；本次增资事项尚需在工商管理部门办理变更登记的相关手续；本次增资事项符合公司的战略规划和布局，在未来经营过程中，增资标的可能会面临宏观环境、行业政策、市场竞争、技术研发、经营管理等方面的不确定因素，投资收益存在不确定性。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一、增资事项情况概述

公司深耕增量配电网和新能源电站开发业务，为进一步布局电算融合（低价绿电+算力）领域，打造基于增量配电网的绿色电力+算力融合的一体化新生态，丰富绿电消纳场景，推动业务升级与多元化发展，公司拟以自有资金人民币9,000万元向全资子公司北网智算进行增资，增资后北网智算的注册资本由3,000万元变更为12,000万元。增资完成后，北网智算仍为公司全资子公司。

公司于2025年7月1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2025年第四次临时会议，以

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本次增资事项。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增资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本次增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亦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二、增资主体的基本情况

名称：浙江北网智算科技有限公司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330106MAEN8MD26N

注册资本：3,000 万元

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（外商投资企业法人独资）

成立日期：2025 年 6 月 13 日

法定代表人：丁闵

住所：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古荡街道文一西路 83 号浙江财经大学文华校区综合楼 260 室

经营范围：一般项目：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；信息系统集成服务；互联网数据服务；大数据服务；软件开发；云计算装备技术服务；人工智能硬件销售；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；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；云计算设备销售；通信设备销售；安防设备销售；工业工程设计服务；工业机器人销售；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；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；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销售；机械设备销售；机械电气设备销售；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；通讯设备销售；数据处理服务；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；网络技术服务；信息技术咨询服务；货物进出口；技术进出口；（国家限制类、禁止类外商投资项目除外）（涉及国家规定实施准入特别管理措施的除外）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。

股权结构：公司 100%持股，增资完成后，公司仍持有北网智算 100%股权。

主要财务指标：北网智算尚未开始运营。

增资方式：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出资。

三、本次增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本次增资完成后，北网智算将致力于打造基于增量配电网的电算融合一体化新生态，整合行业优质资源，覆盖算力中心规划设计、建设及运营的全业务

链条，提供高绿电占比、低电价成本的算力中心整体解决方案。增量配电网为算力中心提供低价、稳定的新能源绿电，满足算力中心高绿电占比的政策导向，并大幅降低运营成本。算力中心为增量配电网提供长期稳定的消纳渠道，解决新能源电站弃风、弃光问题。通过“绿电支撑算力、算力反哺绿电”的良性循环，在契合国家能源转型与数字经济发展政策的同时，进一步推动公司实现业务升级和多元化发展，提升公司在绿电与算力融合领域的核心竞争力。

四、本次增资事项的风险分析

1. 公司目前财务状况稳定，本次增资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2. 本次增资事项尚需在工商管理部门办理变更登记的相关手续。

3. 本次增资事项符合公司的战略规划与布局，在未来实际经营中，增资标的可能会面临宏观经济、行业政策、市场竞争、技术研发、经营管理等方面的不确定因素，投资收益存在不确定性。为此，公司将强化和实施有效的内部控制和风险防范机制，积极防范和应对相关风险。

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的规定，根据后续事项的进展情况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晨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7 月 21 日